

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一支签园土地整治社会资本投资方全资
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HNYY2023-G004

采购人：东方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

代理机构：海南雅雅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前附表	3
第二章 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一支签园土地整治社会资本投资方全资招标项目的潜在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1月16日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Y2023-G004

项目名称：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一支签园土地整治社会资本投资方全资项目

预算金额：0 元

最高限价：**【标包名称：项目本身；最高限价：0 元】**

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所有工作结束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 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26日17时30分至2024年1月3日17时30分（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1月1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东方市八所镇永安西路12号东方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东方市老检察院六楼）东方开标室1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人必须在海南省市场主体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tbrrk.jhtml>) 下载购买电子版的招标文件；电子标（标书后缀名.GZBS）：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 www.ggzy.hi.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投标工具）制作 电子版的投标文件；非电子标（标书后缀名不是.GZBS）：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www.ggzy.hi.gov.cn 下载专区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二）本项目为非电子标项目。

（三）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与开标时间相同，保证金金额： 100000 元，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zw.hainan.gov.cn/ggzy/>

（四）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政府采购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实施机构信息

名称：东方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

地址：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二环南路 4 号

联系方式：0898-25590456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雅雅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海垦街道八一新村 A2 栋 401 房

联系方式：1332206547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符经理

电话：13322065478

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实施机构	东方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
2	项目名称	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一支签园土地整治社会资本投资方全资项目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采购预算	0 元
5	最高限价	0 元
6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所有工作结束
7	服务地点	实施机构指定地点
8	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9	开标时间	2024 年 1 月 16 日 08 时 30 分
10	开标地址	东方市八所镇永安西路 12 号东方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东方市老检察院六楼）东方开标室 1
11	投标有效期	9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报价币种及单位	人民币、元
13	投标样品	/
1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5	★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相关条款	<p>1、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p> <p>2、社会资本投资方所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质量、技术要求，如对技术规格提出合理建议或更改，应在技术标偏离表中注明。</p> <p>3、倘若存在正偏离，而社会资本投资方未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或遗漏披露，同时，文件的评分项对正偏离有得分或加分，评委会发现后该社会资本投资方应予以认定为正常得分或加分。</p> <p>4、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p>
16	合格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条件	详见 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
17	评标结果公示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政府采购网
18	★联合体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p>(1) 参加联合体的社会资本投资方均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向实施机构提交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p> <p>(2)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实施机构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实施机构承担连带责任；</p> <p>(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社会资本投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社会资本投资方确定资质等级；</p> <p>(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社会资本投资方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p>
19	是否接受转包与分包	不接受
20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响应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21	履约保证金	无
22	签订合同	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实施机构签订合同
23	社会资本投资方信用查询	<p>(1) 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社会资本投资方的信用记录，以采购文件要求（确定）的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查询截止时点；</p> <p>(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取必要方式（书证、电子数据等）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的一个联合体，以一个社会资本投资方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实施机构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社会资本投资方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p>
24	信用记录查询	<p>★资格审查时，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社会资本投资方信用记录，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p>

		标无效,无效社会资本投资方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将作为项目材料的组成部分。
25	开标一览表	本项目不要求报价
26	资格审查材料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审查材料。
27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实行纸质评标。社会资本投资方必须提供纸质的投标文件。 本项目需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 PDF、word 格式各 1 份,纸质文件一正六副。文件名命名规则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年月日)
28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年月日以及“于*年*月*日:(开标时间)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29	采购代理服务 fee	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30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p>(一)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答索引表:</p> <p>(二) 商务文件</p> <p>1. ★投标函(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社会资本投资方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全权代表方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全权代表方法定代表人或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的全名);</p> <p>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提供);</p> <p>3. ★按照本表第 16 条“合格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条件”规定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p> <p>(三) 其它商务文件</p> <p>4. 商务标偏离表;</p> <p>5. 与评审相关的其他商务资料。</p>
31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提交的技术文件	<p>1. 技术标偏离表;</p> <p>2. 与评审相关的其他技术文件。</p>
32	免责声明	<p>1. 投标社会资本投资方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社会资本投资方未中标、项目终止采购的,实施机构与代理机构均不承担社会资本投资方投标费用。</p> <p>2. 投标社会资本投资方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p>
33	解释权	本表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实施机构和采购代理机构

注:

- 1、上表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投标将被**拒绝或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 2、上表中未加“★”且无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不得**作为投标被拒绝或投标无效条款；
- 3、**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前附表**内容如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不一致，以**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前附表**为准。

第二章 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

一、总则

1. 基本要求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三章中所述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投标。
- 1.2 社会资本投资方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社会资本投资方自行承担。

2. 定义

- 2.1 “实施机构”指本项目的具体实施机构，名称详见**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前附表第 1 条**。
- 2.2 “招标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三章所述所有货物及实现货物功能价值所必需的配套技术和服务。
- 2.3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所述社会资本投资方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 2.4 “社会资本投资方”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社会资本投资方。
- 2.5 “潜在社会资本投资方”指符合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社会资本投资方。
- 2.6 本招标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合格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条件

3.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社会资本投资方均可参加投标。

3.2 本项目属于非政府采购项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级 2023-2025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琼财采〔2022〕1296 号）第二条第二款的规定，集中采购目录以外、采购预算金额未达限额标准的项目，属于非政府采购项目，由实施机构按照相关预算支出管理规定和本单位内部控制采购规程组织实施。

社会资本投资方是指向实施机构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一）参加采购活动的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社会资本投资方为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①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专业合作社，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②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③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④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个体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⑤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承诺函。承诺函随中标公告一并公示，供应商承诺函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包括：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社会资本投资方，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②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社会资本投资方，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③在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招标中，同一品牌的产品有多家社会资本投资方参加投标，只能按照一家社会资本投资方计算；

(二) 实施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所规定的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社会资本投资方为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符合①-④的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⑤-⑨的要求）：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没有环保类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②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从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投标项目的招标文件；

③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④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中标后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让给其他主体实施；

⑤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⑥从事建筑活动的企业，应取得合法有效的资质证书，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⑦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者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负责人；

⑧本项目的响应社会资本投资方必须持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⑨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和在岗履职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的标准；

(三) 在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社会资本投资方的信用记录，以采购文件要求（确定）的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查询截止时点；

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取必要方式（书证、电子数据等）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

成的一个联合体，以一个社会资本投资方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实施机构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社会资本投资方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

3.3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按照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3.4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社会资本投资方须提交投标保证金。

4.进口产品规定

4.1 如采购涉及进口产品，应当遵守《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相关规定。

5. 投标费用

5.1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实施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通知

6.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手机短信、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网上公告等方式，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一种或多种形式，向潜在社会资本投资方发出，手机号码、地址、传真、邮箱等以潜在社会资本投资方登记的为准。如社会资本投资方信息登记有误、手机信号故障、传真线路故障、潜在社会资本投资方手机无法接通等原因，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社会资本投资方，除非有充足的证据表明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投标文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7.1 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社会资本投资方与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7.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社会资本投资方公章。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7.3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要求

8.1 投标文件分为商务和技术部分、资格审查材料部分

商务指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交的证明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指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交的能够证明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社会资

本投资方应提交**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前附表第 30、第 31 条**要求的商务和技术文件，具体填写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8.2 投标文件编写

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对投标材料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社会资本投资方承担。

9.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9.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详见**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前附表第 11 条**。投标截止时间后，社会资本投资方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销投标文件。

9.2 在特殊情况下，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社会资本投资方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社会资本投资方除按照实施机构或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0.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0.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0.2 投标文件签署要求如下：

(1) 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与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2) 投标文件如有改动，必须在改动之处盖章，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的全名；

(3) 如社会资本投资方为联合体，上述文件联合体全权代表方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全权代表方法定代表人或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的全名；

10.3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按本款下述规定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10.4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社会资本投资方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社会资本投资方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电子招投标系统通道将关闭，投标人未完成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投标文件上传的，投标将被拒绝。

12. 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和撤回

12.1. 社会资本投资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社会资本投资方不得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2.2 撤回投标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由社会资本投资方法定代表人或社会资本投资方授权代表签署。由社会资本投资方授权代表签署的，还需单独提供社会资本投资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3 重新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前附表 27、28 条的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否则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并退回社会资本投资方。对原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本须知前附表 27、28 条的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同时应在封皮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字样。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招标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封装于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包号（如有分包）。

13.2 密封后的投标文件均应：

（1）按“社会资本投资方投标前须知”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

（2）投标文件密封袋用“于 XX 年 XX 月 XX 日 XX 时 XX 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3 如果社会资本投资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文件密封或在密封袋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由此造成提前启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社会资本投资方。

13.4 社会资本投资方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投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四、 投标、开标、评标

14. 投标

14.1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社会资本投资方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实施机构或者其他社会资本投资方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社会资本投资方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社会资本投资方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社会资本投资方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3 社会资本投资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实施机构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5.开标

15.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开标地点应当为招标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地点。

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5.2 开标由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社会资本投资方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5.3 开标时，应当由社会资本投资方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社会资本投资方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5.4 开标过程应当由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定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社会资本投资方未参加开标的，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16.评标

16.1 本项目实行纸质评标

部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完成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投标文件上传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16.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社会资本投资方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者符合性审查的社会资本投资方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实施机构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16.3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社会资本投资方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社会资本投资方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6.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标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社会资本投资方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实施机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6.5 评标委员会由实施机构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实施机构代表参与评标，本办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6.6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内容包括：

- (1)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 投标文件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4) 报价是否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5) 投标文件是否不含有实施机构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6) 是否含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16.7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社会资本投资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6.8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6.9 评标委员会认为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社会资本投资方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6.10 在评标期间，社会资本投资方企图影响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评审公正性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无效**，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11 如果社会资本投资方为联合体，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投标**无效**。

五、签订合同

17. 中标通知

17.1 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确定后，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社会资本投资方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17.2 中标通知书对实施机构和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实施机构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1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8. 签订合同

18.1 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实施机构签订中标合同。

18.2 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实施机构签订合同。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不得再与实施机构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18.3 实施机构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可与实施机构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18.4 社会资本投资方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擅自转包。

六、保密和披露

19. 保密和披露

19.1 社会资本投资方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19.2 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19.3 在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社会资本投资方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社会资本投资方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社会资本投资方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七、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20.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废止部分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2016年第31号令）的规定，招标代理费实行市场调节价。项目实施机构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由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支付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列明的服务类招标项目收费费率，以中标金额或匡算总投资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收（详见相关收费附表）。

费率 型	服务 类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八、 质询和监督

21.1 社会资本投资方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询。

21.2 质询的提出

非政府采购项目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关于质疑、异议和投诉的有关规定。参与采购活动的社会资本投资方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询。

接收质询函的联系人：符经理

联系电话：13322065478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海垦街道八一新村 A2 栋 401 房

九、 投标保证金

22.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提交投标保证金，通过向社会资本投资方收取投标保证金，促使社会资本投资方严肃对待自己的投标行为，避免和减少由于社会资本投资方的行为给实施机构带来的损失。

22.1 投标保证金属于投标的一部分，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将投标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投标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

22.2 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在投标截止日前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22.3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直接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22.4 社会资本投资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没有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交纳保证金的形式、数量和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

22.5 未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2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结束期间，社会资本投资方撤销或者主动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社会资本投资方的严重违法行为，包括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恶意串通，以及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等；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未经实施机构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 (5)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2.7 社会资本投资方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投标注意事项

23. 社会资本投资方必须在海南省市场主体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tbrk.jhtml>）下载、购买电子版的招标文件；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24. 本项目属于非电子标，请在投标前详细阅读本项目招标文件“社会资本投资方须知前附表”序号 27 的“投标文件份数”的要求。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是指实施机构为实现项目目标，拟采购的标的及其需要满足的技术、商务要求。技术要求是指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商务要求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实施机构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并依据部门预算（工程项目概预算）确定采购需求，采购需求可以直接引用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也可以根据项目目标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服务业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位置及土地权属

项目位于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四至范围：东至大广坝中干渠，南至现有土沟，西至海南环岛高速公路，北至大棚。土地权属均为新龙镇龙卧村委会集体土地，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项目不涉及土地权属调整。

（二）项目水资源情况

本项目属农田灌溉类项目，取水类型均为灌溉使用，取水地点位于大广坝中干渠 5#支渠，设计灌溉面积 14900 亩，设计流量 1.18m³/s，本项目预计旱改水面积 1059.34 亩，需水总量 136.34 万 m³，需水流量 0.12m³/s，需水流量占供水流量的 10.17%。项目取用水量占比相对较小，可供水保障程度较高，用水定额及用水水平基本合理，中干渠 5#支渠水源满足本项目旱地改造水田的用水需求。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项目建设规模面积约 1409.28 亩，匡算总投资为 6731.57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为 4280.53 万元，其他费用 2254.97 万元，不可预见费 196.07 万元。建设内容有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等。项目实施后预计提质改造耕地（旱地改造水田）面积为 1059.34 亩，最终以竣工验收收入库备案面积为准。

二、工作目标

按照“谁投资，谁受益”和“投资风险投资者承担”的原则，通过引进社会资本投资建设水田开发、旱改水土地整治项目，将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项目区内符合规划的部分旱地提质改造成水田，同时积累社会资本投资参与土地整治项目经验，多渠道扩大东方市补充耕地指标储备库，完成省下发的补充耕地垦造任务要求。

三、项目运作模式

项目采用政府主导，社会资本投资方出资的模式。在政府主导的前提下，社会资本投资方全额出资并全担风险（包括政策风险、投资风险、市场风险、安全风险等），双方通过密切合作实

施补充耕地项目，实现双赢。

（一）资金管理模式

项目由社会资本投资方全额出资，投资方须在东方市注册成立项目公司具体负责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并开设项目投资资金监管账户，同时将项目投资资金的 30%汇入监管账户及向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投资额 20%现金保函（具体要求在投资协议中约定），确保项目投资资金足额专用。

（二）项目实施模式

社会资本投资方负责项目的前期工作、施工建设、后期运营管护等涉及土地整治建设所需的资金筹措，并自行承担投资等风险。有关职能部门负责组织项目的报批、公开选聘招标代理机构完成引进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招标工作、公开选聘项目施工监理单位进行工程施工监督管理、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服务单位、公开选聘工程质量检测单位、工程量复核单位、新增耕地认定和耕地质量等别评定单位、组织项目竣工验收、项目备案及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等。以上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纳入项目建设成本，由社会资本投资方负责出资。

四、项目投资主体确定

项目投资主体以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确定，通过公开招投标，选出社会信誉好，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有保障项目建设资金储备的社会投资主体。投资主体确定后，为便于项目管理及后期运营，投资主体在项目所在地成立独立核算项目公司与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正式合作协议，并在 10 个工作日之内应将投资额 30%的资金汇入监管账户及向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投资额 20%现金保函，项目通过验收后资金保函予以退还，双方签订的协议应明确以下内容：

- （一）项目概况；
- （二）资金的筹措及使用；
- （三）项目投资回报分配；
- （四）项目具体实施方式；
- （五）项目建设时间；
- （六）项目后期管护约定；
- （七）双方权利和义务；
- （八）违约责任及协议生效；
- （九）未尽事宜的约定等。

五、投资收益及分配

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项目产生的补充耕地指标通过网上挂牌交易获得的指标价款，投资方实施土地整治项目竣工验收后，实施机构根据有关政策要求向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呈报项目备案材料申请项目补充耕地备案，最终通过自然资源部复核备案的补充耕地指标即为项目实施后补充的耕地指标。指标备案入库后，20%指标按政策规定用于“非农化”等耕地占补问题整改，40%无偿交由我市自行支配，剩余的 40%在海南省补充耕地指标网上交易平台上进行交易，每笔交易资金

到达东方市财政后 1 个月内，支付社会资本投资方 95%，留存 5%作为项目后期管护质保金。自备案入库期满三年后返还已交易金额留存的 5%。

双方合作期内，若有关政策调整，要求纳入省级耕地指标储备库的补充耕地指标比例有变动时，以新的政策规定为准，甲乙双方则按合作双方原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用于网上交易获得收益补偿社会资本投资方的补充耕地指标部分，如东方市需要使用该部分耕地指标，则按照海南省补充耕地指标网上交易平台最近批次同类指标交易案例亩均成交价的 80%优先回购。

六、后期管护

项目补充耕地指标通过备案入库后，社会资本投资方应根据《海南省新增耕地调查认定技术规范（试行 2023 年修订版）》要求，进行不少于 3 年的后期管护（从耕地指标备案入库成功之日起计算管护期）。管护期内，投资方须做好项目的基础设施管护、种植管护和地力培肥管护等工作，保证项目通过备案的耕地地块在管护期内实地每年至少种植一季符合新增耕地认定的农作物，确保项目补充耕地指标不被核减。

如因管护不到位需进行整改，整改工作及费用由社会投资方负责，整改不到位造成耕地指标被核减，投资方需退还被核减指标出售所得收益并承担相应后果。后期管护资金由社会资本投资方自行出资，确保补充耕地和工程设施长期有效利用。

七、项目实施流程

（一）前期工作

1、项目建议书报批。社会资本投资方委托技术单位编制完成项目建议书后，由实施机构将项目建议书等相关材料报相关职能部门备案及审批。

2、项目区踏勘、土地清查和勘测。社会资本投资方选定后，社会资本投资方开展项目踏勘、勘测和土地清查等工作。

3、项目立项备案。立项批复后，通过部耕地占补平衡系统进行项目立项备案。

4、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社会资本投资方根据项目土地清查和勘测成果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和概算、施工图及预算书报实施机构，实施机构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供的项目相关材料报相关职能部门备案及审批。

5、项目预算审核。实施机构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供的施工图和预算书成果，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预算审查。

（二）项目验收

1、项目工程完工后，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交相关材料报实施机构申请验收。

2、实施机构联合东方市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岗室及邀请相关专家对工程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和补充耕地进行验收。参建各方按专家要求整改完成后，验收单位出具验收批复。

（三）耕地指标备案入库

项目通过验收和日常变更后，实施机构根据有关规定向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呈报项目备案材

料申请补充耕地备案。项目通过自然资源部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复核备案的补充耕地指标即为实施后补充耕地指标。

八、社会资本投资方职责

(一) 足额筹措项目投资资金。项目投资资金包括项目前期工作费(前期工作费包括项目建议书编制费、引入社会资本投资方招标代理费、土地清查及航拍费、勘测费、土壤改良方案编制费、

水资源论证编制费、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设计及预算编制费、预算审核费等)、工程施工费、设备购置费、工程监理费、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服务费、竣工验收费(包括工程质量检测费、工程复核费、补充耕地认定费及补充耕地质量等别评定费等)占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业主管理费、不可预见费及后期管护资金等与项目相关的费用。

(二) 负责项目的实施。主要包括:

1、组织土地整治项目勘测及航拍、土地清查、编制土壤改良方案、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组织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组织编制施工图及预算、组织开展土地流转、项目施工招标(如投资方具备相应施工资质可自行施工建设);

2、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占地和青苗补偿协调、工程施工等工作;

3、负责施工管理等实施环节;

4、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做好项目的基础设施管护、种植管护和地力培肥管护等后期管护工作;

5、提交相关材料报实施机构审核;

6、其他应社会资本投资方负责的事项。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得分为 100 分

（一）评标要求

1、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评审，凡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关键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作为无效标处理。评标委员会经过审标、询标，在对各社会资本投资方及其投标文件进行充分分析、评议的基础上进行打分。

2、总得分为 100 分。在规定的分值范围内由评委自行评定打分。

3、根据评委打分累计后再取平均分作为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最终得分。

4、所有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 2 位，第 3 位四舍五入。

（二）评标

1、投标文件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无效标处理。

2、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2.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价与评分。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投标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社会资本投资方的得分。

2.2 商务与技术得分计算方法如下：

①商务与技术评定分值为 100 分。

②评标委员会按评分标准（详见表）中的内容，对各社会资本投资方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打分，合计得出各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技术得分。

③各社会资本投资方的商务与技术得分由评委自行评议，商务与技术得分评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

<p>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p>	<p>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①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专业合作社，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②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③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④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个体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⑤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提供相关承诺函。承诺函随中标公告一并公示，供应商承诺函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p>
<p>无违法记录</p>	<p>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包括：（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社会资本投资方，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社会资本投资方，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在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招标中，同一品牌的产品有多家社会资本投资方参加投标，只能按照一家社会资本投资方计算。</p>
<p>实施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所规定的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社会资本投资方为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符合（1）-（4）的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5）-（9）的要求）</p>	<p>（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没有环保类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从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投标项目的招标文件； （3）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4）中标社会资本投资方中标后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让给其他主体实施； （5）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从事建筑活动的企业，应取得合法有效的资质证书，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7）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者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负责人； （8）本项目的响应社会资本投资方必须持有《海南省建筑企业</p>

	<p>诚信档案手册》；</p> <p>(9)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和在岗履职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的标准；</p>
在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p>(1) 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社会资本投资方的信用记录，以采购文件要求（确定）的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查询截止时点。</p> <p>(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取必要方式（书证、电子数据等）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社会资本投资方，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的一个联合体，以一个社会资本投资方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实施机构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社会资本投资方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p>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装订、签署、盖章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满足要求
投标项目内容、服务承诺等对于招标文件的满足	未含有实施机构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未含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细评审标准：

评价内容	内容子项	分值	评分细则
商务部分	业绩	5分	根据投标人2018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的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1个业绩得5分，满分5分。不提供业绩者得0分。（注：（1）类似业绩是指非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非特定金额的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2）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技术部分	管理总体思路	10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本项目管理总体思路（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工程概况、项目服务范围、管理依据、项目管理目标、管理服务工作思路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10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6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项目工作总体安排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本目前期管理阶段的项目工作总体安排（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手续的办理、勘察设计阶段的管理、招投标实施及管理）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本项目工程建设管理阶段的项目工作总体安排（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组织与协调、合同管理、风险管理、现场管理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本项目后期管理阶段的项目工作总体安排（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质量保修期管理、档案资料汇编、项目移交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项目组成员配置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拟派本项目项目组成员的专业配置、人员数量、岗位经验、技术能力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项目组织协调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本项目组织协调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内外部管理制度、项目管理人员工作守则)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本项目组织协调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内部协调、外部协调、行政机关及公共服务部门的协调、现场管理协调及承包商的协调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项目质量控制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本目前期及建设期的质量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准备、实施阶段的质量控制)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本项目后期质量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保修等阶段的质量控制)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项目进度控制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项目进度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度控制目标、项目进度计划横道图及说明控制方法)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

		<p>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5分	<p>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项目进度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阶段、移交阶段、结算阶段的进度控制）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有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项目投资控制	5分	<p>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项目投资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控制目标、投资控制的措施及手段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有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工程经济的合理性分析	5分	<p>社会资本投资方针对本项目工程经济的合理性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投资估算与项目实施是否匹配，各项指标取值是否合理、是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有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项目安全及文明施工控制	5分	<p>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项目安全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保证计划及实施措施、重点部位安全措施、安全生产管理流程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有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5分	<p>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项目文明施工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控制措施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有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项目合同管理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项目合同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签订的相关要点分析、合同存在的风险管理、合同变更管理、竣工验收及结算管理、合同管理措施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管理廉政措施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编制的廉政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廉政建设、相关人员的廉洁自律保证措施等）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后期运营管理的合理化建议	5分	根据社会资本投资方针对本项目施工建设完成后，后期运营管理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的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审，详细完整或不存在瑕疵的得5分，不完备或存在2处瑕疵的，得3分，未提供或存在3处（含）以上瑕疵的不得分。（注：瑕疵，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性的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满分	100分	

正文部分

评分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因素的设定与社会资本投资方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等，综合评选出最佳投标方案。每一社会资本投资方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会成员给其评分的算数平均值。评审委员会共同认定的客观分评审部分，需评委会成员共同讨论、独立打分，存在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成员分别作出书面说明。

评标总得分的计算：评标总得分= $F_1+F_2+\dots+F_n$ ，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汇总得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一支签园土地整治项目

合作建设合同

甲方(项目业主方)：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项目投资方)：

年 月 日

甲方(委托方):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受托方):

根据海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及_____要求。为使合作项目顺利实施,明确甲乙双方权利及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土地开发整理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订立如下条款:

第一条本协议签订的法律依据及其他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 《海南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
3. 《海南省耕地开垦费收缴使用管理办法》;
4. 《海南省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管理暂行办法》;
5. 原海南省国土环境资源厅《补充耕地项目验收暂行办法》;
6. 国家及海南省有关耕地补充法律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合作内容

项目名称: _____

工程投资估算: 匡算总投资为 6731.57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为 4280.53 万元,其他费用 2254.97 万元,不可预见费 196.07 万元。(以批准的投资概算或经批准的调整投资额为准)。

建设地点: 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四至范围: 东至大广坝中干渠,南至现有土沟,西至海南环岛高速公路,北至大棚。

建设规模: 建设内容有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等。项目实施后预计提质改造耕地(旱地改造水田)面积为 1059.34 亩,最终以竣工验收入库备案面积为准。

第三条合作方式

1、项目运作模式

项目采用甲方主导、社会投资方出资、双方共同管理的模式进行运作,即在甲方主导的前提下,乙方全额出资并全担风险(包括政策风险、投资风险、市场风险、安全风险等),双方通过密切合作实施补充耕地项目,实现双赢。

2、资金管理模式

项目由乙方全额出资，乙方在东方市注册成立项目公司具体负责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并开设项目投资资金共管账户，同时将项目投资资金的 30%汇入共管账户，确保项目投资资金足额专用。项目资金的使用须由乙方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申请，经甲方审核审批后进行拨付。

3、项目实施模式

1. 乙方负责组织项目的前期工作、施工建设、后期运营管护和项目建设资金的筹措等与本项目投资实施所需的一切资金，由乙方负责出资，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2. 甲方负责立项审批和备案、工程监管、竣工验收、指标备案、指标交易等管理环节，甲方不承担费用。

3. 甲乙双方按约定分配合作权益。

第四条项目期限

甲乙双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项目的立项、初步设计与概算审批、施工单位及监理选定等前期工作环节，使各项目达到施工开工条件。本协议签订之日至工程竣工验收时间不应超过 365 日历天（365 天，如乙方承诺提前验收的，按承诺时间约定）。

第五条合作权益分配

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项目产生的补充耕地指标通过网上挂牌交易获得的指标价款，投资方实施土地整治项目竣工验收后，实施机构根据有关政策要求向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呈报项目备案材料申请项目补充耕地备案，最终通过自然资源部复核备案的补充耕地指标即为项目实施后补充的耕地指标。指标备案入库后，20%指标按政策规定用于“非农化”等耕地占补问题整改，40%无偿交由我市自行支配，剩余的 40%在海南省补充耕地指标网上交易平台上进行交易，每笔交易资金到达东方市财政后 1 个月内，支付社会资本投资方 95%，留存 5%作为项目后期管护质保金。自备案入库期满三年后返还已交易金额留存的 5%。

双方合作期内，若有关政策调整，要求纳入省级耕地指标储备库的补充耕地指标比例有变动时，以新的政策规定为准，甲乙双方则按合作双方原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用于网上交易获得收益补偿社会资本投资方的补充耕地指标部分，如东方市需要使用该部分耕地指标，则按照海南省补充耕地指标网上交易平台最近批次同类指标交易案

例亩均成交价的 80%优先回购。

第六条 后期管护

项目补充耕地指标通过备案入库后，社会资本投资方应根据《海南省新增耕地调查认定技术规范（试行 2023 年修订版）》要求，进行不少于 3 年的后期管护（从耕地指标备案入库成功之日起计算管护期）。管护期内，投资方须做好项目的基础设施管护、种植管护和地力培肥管护等工作，保证项目通过备案的耕地地块在管护期内实地每年至少种植一季符合新增耕地认定的农作物，确保项目补充耕地指标不被核减。

如因管护不到位需进行整改，整改工作及费用由社会投资方负责，整改不到位造成耕地指标被核减，投资方需退还被核减指标出售所得收益并承担相应后果。后期管护资金由社会资本投资方自行出资，确保补充耕地和工程设施长期有效利用。

第七条 履约保障措施

1. 为保证甲乙双方合作的项目顺利开展，乙方应当在签订本协议的同时，向甲方提供银行就本协议开具的投资估算总金额的 5%的履约保函。若乙方未能提供符合条件的保函，甲方有权拒绝签订本协议。
2. 乙方完成项目施工和新增耕地备案后，解除 50%的履约担保，完成管护期内的管护工作后，全部解除履约担保。

第八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第九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足额筹措项目投资资金，项目投资资金包括项目前期工作费（前期工作费包括社会资本投资方招标代理费、建议书编制费、土地清查及航拍费、勘测费、土壤改良方案编制费、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设计及预算编制费、预算审核费、工程量清单和清单计价编制费、施工招标代理费等）、工程施工费、设备购置费、工程监理费、竣工验收费（包括工程复核费、新增耕地认定费及新增耕地质量等别评定费等）、青苗及地上附作物补偿费、业主管理费、不可预见费及后期管护资金等与项目相关的费用。

2. 负责项目的实施（包括组织编制项目建议书、组织土地清查及航拍、

组织项目勘测、组织编制土壤改良方案、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组织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组织完成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工程量清单和清单计价编制、完成土地流转、根据项目预算审核结果组织施工招标、负责施工管理、项目完工后进行工程量复核、新增耕地认定与新增耕地质量等别评定、工程竣工结算审核、竣工财决算审核等、通过竣工验收后做好项目的基础设施管护、种植管护和地力培肥管护等后期管护工作）。

3. 乙方其他义务：

第十条违约责任

1. 一般违约：除下款严重违约行为以外，如有一方未按协议约定执行，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进行整改，如造成守约方损失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补偿由整改工作实际产生费用，费用以有效支付凭证为依据。如守约方提出整改要求但违约方拒不执行，导致守约方蒙受重大损失的，守约方可按照严重违约条款处理。

2. 严重违约：在项目开发期间，如有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守约方遭受重大损失的，守约方有权选择解除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违约行为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违约金（违约金按守约方签订协议的最终耕地备案面积交易上限价的1%计算）；守约方也可以选择要求违约方赔偿因违约行为导致的损失后继续履行协议。

（1）甲方下列行为视为严重违约：

①如项目竣工达到验收条件后，乙方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超过2个月拒不组织验收；

②上市交易指标交易成功且收到指标受让方支付交易款后，超过约定的返款时限2个月甲方拒不将交易款支付给乙方。

（2）乙方下列行为视为严重违约：

①乙方订立土地承包权流转和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合同后乙方不能按照相关合同约定支付土地承包权流转费和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超过3个月；

②在未发生不可抗力的前提下，乙方在本协议签订后9个月内，立项审批的地块仍然无法达到项目竣工标准；

③拖欠农民工工资、施工费等费用造成项目停滞超过1个月的；

④因乙方违反设计要求野蛮施工导致项目土地资源严重受损无法耕种，且补充耕地数量低于设计数量 60%的；

⑤未按约定期限实施管护工作，造成耕地遭到破坏或者不达到甲方指定的耕地指标的；

(3) 不可抗力：如因发生台风及雨天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施工延期的，经双方确认后，所延期限不计入实施期限。

第十一条特别约定

如政府政策发生变化，造成本协议无法履行，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但因此造成另一方经济损失，应由双方协商认定后给予补偿，补偿的事项必须为政策变化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其经济损失的金额认定以该事项有关的有效支付凭证为依据。

第十二条其他条款

1.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中若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意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解决。除存有争议的部分外，协议其他部分可继续履行的，双方应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败诉方须承担有关之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审计费、调查费、公证费等）。

2. 如办理有关手续的过程中需要签署其他协议或协议文件，双方应协助签署并办理。双方为履行本协议（包括与该项目的开发有关的全部事项）于此之前或之后而签署或于有关单文备案的协议、文件、补充协议等如与本协议有冲突，且该协议或文件中没就效力是否优于本协议作专门说明的，以本协议为准。

3. 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事项，双方应在资料管理、对外宣传报道等方面做好保密工作。如一方有泄漏将按本协议约定的一般违约条款承担责任，协议终止后不影响保密义务的履行。

4. 本协议若有未尽事项需要变更的，可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协议条款如与国家法律和政策相冲突，则以国家法律和政策为准。

6. 本协议所载地址、联系方式为双方确认的往来文件的有效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也可以作为法院向当事人送达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和送达方式。如有变更，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合同对方。如未告知变更或告知有误、

不准确，按前述地址发出后经过 5 日即视为有效送达并生效，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被送达人承担。

7.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纳税识别号: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纳税识别号: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

社会资本投资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1、投标函

海南雅雅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我方承诺如下：

1. 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_____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等。
3.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完全理解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5.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 实施机构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9. 接受招标文件中《中标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0.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社会资本投资方的；
 - (3) 与实施机构、其他社会资本投资方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实施机构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姓名：

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联系电话（手机、座机）：

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电子邮箱：

社会资本投资方代表（签字或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

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2、商务标偏离表

如社会资本投资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商务标偏离表》（含采购需求中的其他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社会资本投资方需应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正偏离或负偏离说明
-	_____	满足/不满足	_____
-	_____	_____	_____

注：本表格式可自制，若无商务偏离，请注明。

投标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技术标偏离表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 _____

技术标偏离表

(请按下表格格式分技术要求列写, 依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对应内容逐项响应; 可横排。)

序号	采购需求		投标产品响应		
	名称	标准及要求	名称	标准及要求	是否偏离
1					
2					
3					
4					
...					

注:

1. 社会资本投资方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 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质量、技术要求, 如对技术规格提出合理建议或更改, 应在技术标偏离表中注明。
2. 倘若存在正偏离, 而社会资本投资方未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 或遗漏披露, 同时, 文件的评分项对正偏离有得分或加分, 评委会发现后该社会资本投资方应予以认定为正常得分或加分。
3. 除可填报项目外, 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 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投标单位: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成员一（牵头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住所： 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住所： _____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_____（联合体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_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 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为 _____（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在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响应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_____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_____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五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5、社会资本投资方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一支签园土地整治社会资本投资方全资项目

项目编号：HNYY2023-G004

社会资本投资方名称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地址				企业性质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企业概况	企业资质				
	职工人数	职工总数____人，其中中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____人，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____人，注册人员____人，人员专业覆盖_____。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企业成立时间	
	核准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企业综合情况介绍	如企业规模、经营业绩、人员与技术力量情况等				

说明：表格中行数不够用时可按相同格式增加行数，其他一切内容和格式不得更改。

投标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一支签园土地整治社会资本投资方全资项目

项目编号：HNY2023-G004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职称		注册证书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简 历					
类似项目业绩					

注：1、表格中行数不够用时可按相同格式增加行数，其他一切内容和格式不得更改。

2、须随本表提供项目负责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造师注册证书（建筑工程专业）或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其在社会资本投资方处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所有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标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8、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东方市新龙镇龙卧村一支签园土地整治社会资本投资方全资项目

项目编号：HNYY2023-G004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简要描述	实施时间	服务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

说明：1、表格中行数不够用时可按相同格式增加行数，其他一切内容和格式不得更改。

2、随表须同时提供评标办法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投标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